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概述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5）。控股股东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常州市国资委”）拟将持有的本公司 170,845,236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43%）无偿划转给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转让双方已签订无偿转让协议且该事项已获江苏省国资委批复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豁免了投资集团要约收购本公司股份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发表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2018 年 9 月 5 日发表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2018 年 10 月 20 日发表的《关于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暨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二、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过户情况

2018年11月22日，公司接到投资集团通知，2018年11月2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443000002247），常州市国资委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共计170,845,236股（占公司总股本30.43%）无偿划转给投资集团的过户工作已经完成，该部分股份已登记在投资集团下，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过户日期为2018年11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常州市国资委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投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0,845,236股，占公司总股本30.43%，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